

2020 CCCE 城市盃
數位科藝電競邀請賽
Predator League 城市盃
絕地求生《比賽辦法》



CCCE
CITY CUP FOR CAMPUS E-SPORTS

競賽日期：109年11月14日（六）至11月15日（日）

競賽地點：板橋體育館（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8號）

主辦方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中華文化教育協會

賽事官網：<http://cccedu.org>

一、比賽資訊

(一) 競賽分組：

1. **校園組**：受理全國學校報名，僅限 16 歲以上同校組隊（非 Acer 掠奪者盟校之隊伍）。
2. **盟校組**：受理 Acer 掠奪者盟校之同校組隊報名。
3. **挑戰組**：全國年滿 16 歲者即可自由組隊報名。

(二) 決賽資格：預賽將分為 3 組進行，校園組取前 6 名；盟校組取前 6 名；挑戰組取前 4 名，共 16 隊(共 64 人) 晉級決賽。

(三) 參賽人數：預賽參賽隊伍上限總計 48 隊(共 192 人)。

(四) 賽項賽制：

伺服器	SEA/KR/JP 視當日網路狀況而定
人數	4 排/共 16 隊/每場 64 人
視角	FPP 第一人稱
地圖	Erangel 經典
天氣	晴天
場次	預賽與決賽皆六場

(五) 此競賽項目皆為線上賽。

(六) 參賽隊員於不同隊伍或不同組別中，皆不得重複報名。

(七) 若有組別報名人數未滿 16 隊，主辦方有權合併或取消該組別；若欲報名隊伍數量超過上限，則以報名先後順序計，額滿為止。

日期	地點	參賽選手	內容
9月7日(一) 至 9月28日(一)	CCCE 賽事官網	全體報名選手	參賽報名
10月14日(三)	CCCE 賽事官網	全體報名選手	公告預賽時間 與賽程
10月15日(四) 至 10月30日(五)	-	全體報名選手	線上預賽期間
11月3日(二)	CCCE 賽事官網	入圍決賽之隊伍	公告入圍決賽之隊伍
11月14日(六) 至 11月15日(日)	-	入圍決賽之隊伍	CCCE 城市盃決賽

二、比賽主題

為相應本競賽項目之三層次精神「課堂學習→職場模擬→成果實踐」，「Predator League 城市盃」參賽選手應模擬「電子競技業」中「電競選手」一職；解析並效仿電競選手在業界的職業技能、專業精神及成就表現。

三、比賽辦法

(一) 選手帳號與設備：

1. 選手應已下載「絕地求生」並擁有遊戲帳號，並於報名時提供 SteamID 與遊戲帳號 ID，用以確認身分。
2. 比賽統一使用選手個人之電腦、相關設備、「絕地求生」帳號與網路。
3. 若因選手個人設備影響遊戲順暢度或導致遊戲中斷，選手須自負後果。
4. 選手在比賽過程中不得進行線上直播，如發現有類似狀況，主辦方有

權取消該選手之參賽資格。

5. 經大會查證設備帶有作弊功能者(如：連發或巨集等，將影響遊戲公平性之功能)，將追回競賽項目名次與獎學金，取消該選手所有 CCCE 系列賽事參賽資格。
6. 若隊伍中有選手違規，則主辦方有權利禁止該隊伍繼續參與後續賽事。
7. 在賽事中，選手只能使用主辦方指定之語音通訊，主辦方可全權監控戰隊音訊內容，以防違規之情事。
8. 因參賽人數眾多，請各隊伍之指導教練與老師嚴格督導線上賽進程，如確認有舞弊之情事，將同時公告「該選手姓名」、「所屬學校/戰隊名稱」、「指導老師/教練姓名」。
9. 若選手對賽事進程及結果有疑慮，或欲申訴，須自行提供該場賽事之錄影(使用 OBS 等錄影軟體錄製之第一人稱視角，非遊戲內回放功能之錄影)或相關證明予主辦方進行裁決。

(二) 選手 ID 規範：

1. 選手遊戲 ID 不得出現任何誹謗、侮辱、具威脅性、不雅、猥褻、不實、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或其他不法之文字，經大會警告後仍未改善者，則判定失去比賽資格。
2. 不可使用其他隊伍的學校縮寫及類似名稱。

(三) 報到流程：

1. 報名成功的參賽者，會於電子信箱提前收到預賽報到用的 Discord 連結，請盡早確認。無 Discord 帳號者請提早申請，以免影響報到流程。
2. 請聽從 Discord 內裁判之指示，如在報到時間未確實報到者，將給予口頭警告，如人員未進房到齊或隊伍受到警告 2 次(警告採累計制)，則該隊伍視同放棄資格。

(四) 斷線流程：

1. 比賽開始後，一旦發生因個人因素斷線、帳號異常、設備異常等無法進行遊戲的狀況，選手須自行重新連線，並接受斷線過程中之比賽結果，主辦方不負任何責任。
2. 正式比賽期間，嚴禁故意中斷 PUBG 遊戲用戶端或伺服器連接。若 64 名選手中超過 5 名選手(含 5 名)出現嚴重遊戲 BUG 導致無法比賽，則該局比賽將會重賽。若少於 5 名則比賽繼續。
3. 若發生重大 BUG、遊戲比賽房崩潰、伺服器障礙及任何導致遊戲崩潰且無法順利進行比賽等狀況時，裁判得以依當下戰況進行重賽(例：若在遊戲崩潰之當下情況剩餘人數為 32 人，則以該 32 名選手進行重賽)，重賽時間賽事方另行決定。
4. 如遊戲無法正常繼續進行，主辦方裁定本局需要重新開始時，所有選手必須配合退出遊戲，如有不遵循裁判指示之情況，經警告後無改善，裁判可直接判定該隊出局。主辦方有權根據比賽現場情況進行仲裁。
5. 主辦方擁有賽事結果之最終仲裁權。

(五) 比賽規則：

1. 比賽採積分制，將於每回合結束後顯示之隊伍排名、擊殺數據進行統計，結束後由裁判計算最終積分。
2. 積分計算方式如下：
 - (1) 擊殺積分為該回合比賽結束後基於隊伍的擊殺數所換算的得分，隊伍的每一擊殺數將得到(1)點擊殺積分；排名積分為該回合比賽結束後基於隊伍的所在名次得到的積分，隊伍所獲得的排名積分將如下表所示。

名次	得分
1	10
2	6
3	5
4	4
5	3
6	2
7	1
8	1
9-16	0

(2) 比賽積分：隊伍單回合比賽積分為該回合擊殺積分與名次積分之總和。擊殺積分 + 名次積分 = 總積分。

(3) 隊伍之總積分為指定時間期間內所有比賽積分的總和。

(4) 同分判別機制：如發生有兩隊(或以上)隊伍有相同的總積分時，將依序照下列規則進行同分判別名次高低。

<1> 比較所有同分隊伍在全部比賽回合中之總擊殺積分。

<2> 比較所有同分隊伍在其最佳表現回合所得之總積分。

<3> 比較所有同分隊伍在其最佳表現回合所得之擊殺積分。

<4> 比較所有同分隊伍在最近一回合之擊殺積分。

<5> 比較所有同分隊伍在最近一回合之排名積分。

3. 當參賽選手發生不公平遊戲行為，包含串通比賽、利用漏洞、窺屏、代打、作弊、干擾、辱罵、毆打對手、侮辱行為（包括對對手、主辦方、現場觀眾等）、非法犯罪行為等。主辦方有權對選手及其隊伍進行仲裁、取消參賽資格並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4. 賽事進行期間如遇不可抗拒之天災或事故，主辦方有權中止、取消賽事，並另行公布處理方法。
5. 若遇未盡完善之比賽辦法，皆以「絕地求生」PML 賽事規章為判定依據。

(六) 賽事獎勵

1. 預賽獎勵：

高級中等學校之四都入圍隊伍，由所屬教育局頒發獎狀。

城市代表隊獎狀頒發原則為，該城市參與賽項之總隊伍數如在 10 隊以內，取第 1 名頒發；如在 11 至 20 隊，取前 2 名頒發，以此類推。

2. 決賽獎勵：

(1) 得獎者為四都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，獎狀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與中華文化教育會偕同頒發。如非四都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，則由 CCCE 城市盃賽事主辦方與 Acer 頒發獎狀與獎盃，於閉幕式公告得獎名單，並於賽後後寄出給參賽隊伍。

(2) 獎學金或等值獎品：總冠軍與總亞軍可獲得贊助廠商提供之獎學金或競賽項目獎品。總冠軍隊可獲得 20,000 元獎學金；總亞軍隊可獲得 10,000 元獎學金。

(3) 總冠軍隊之 4 位正選選手，可獲得至 2021 年 Predator 第三屆電競聯盟大賽總決賽（位於菲律賓馬尼拉）現場見習、觀摩之機會。詳細行程與相關安排，將於賽後再行通知。

(七) 注意事項：

1. 防挖角條款：「校園組」、「盟校組」參賽選手若為轉學生，則必須轉學至該校滿兩年方可參加本賽事，一旦有未符合此條款而被查證屬實

者，全隊以棄賽論。

2. 對於受到處罰的團隊成員，主辦方有權發表《聲明》，所有的隊伍成員或團隊得以引用此聲明；主辦方保留採取法律行動之權利。
3. 與主辦方往來之 email 請保留並保密，未經書面許可，不得任意散佈或公開。
4. 為確保比賽公平競爭和維護誠信精神，主辦方有權修改相關規章及辦法，從而完善比賽之進行；主辦方具本《比賽辦法》之增加、刪減、解釋之權利以及最終仲裁權。
5. 參賽選手應詳閱《賽事規章》及《比賽辦法》。